



RUIC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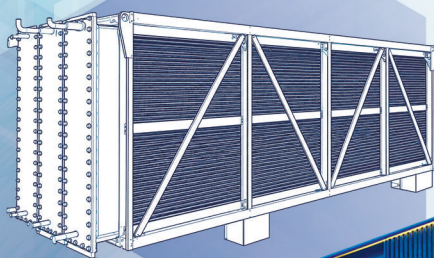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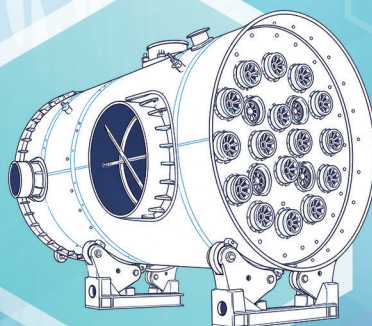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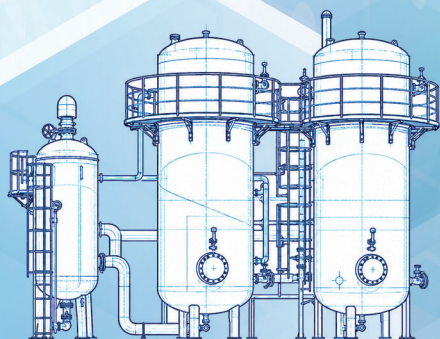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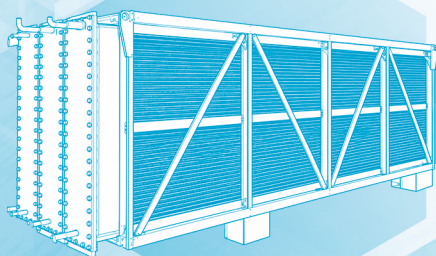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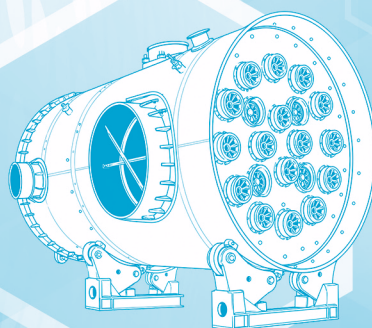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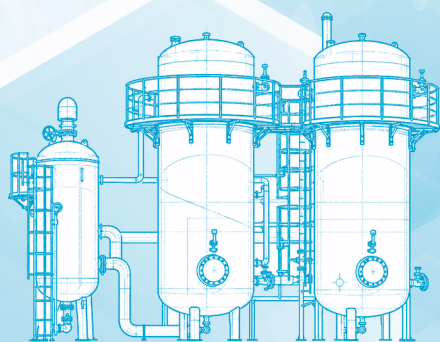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2	釋義
4	公司資料
6	主要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各自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報告而言，僅供地理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中提及的「中國」不適用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34)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配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本公司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之期間而言，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及其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釋義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執行董事

陸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曉靜女士

白薇女士

邵松先生

吳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鮑小豐先生

沈誠先生

蔣勵先生

審核委員會

蔣勵先生(主席)

鮑小豐先生

沈誠先生

薪酬委員會

蔣勵先生(主席)

鮑小豐先生

沈誠先生

提名委員會

沈誠先生(主席)

蔣勵先生

陸曉靜女士

公司秘書

郭海洋女士

郭恩廷女士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九龍

九龍灣

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

2座23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段和段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世紀大道100號

環球金融中心11層

合規顧問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

虹梅路1801號

凱科國際大廈A區

20層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陸波先生
郭恩廷女士

制裁監督委員會

沈誠先生(主席)
吳瑞女士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37 樓 3711 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洛陽自貿區科技支行
中國
河南省洛陽市
澗西區
河洛大道 11 號

中信銀行

洛陽古城支行
中國
河南省洛陽市
洛龍區
濱河南路 53 號
雙溪布洛三期 11 號樓 101 號

中國銀行

上海莘莊支行
中國
上海市
閔行區廣通路 18 號

交通銀行

上海市漕河涇支行
中國
上海市徐匯區
宜山路 900 號

股份代號

1334

公司網址

www.ruichang.com.cn

主要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90,488	151,799
毛利	52,839	39,910
毛利率	27.7%	26.3%
淨虧損	(24,675)	(38,06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4.87)	(7.5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經營回顧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政治經濟環境複雜性顯著超出預期。美伊衝突於二月底全面爆發，伊朗事實封鎖霍爾木茲海峽，通行量驟降八成以上，全球日均供應銳減近千萬桶，布倫特油價一度冲高至120美元／桶附近，創二零零八年十月以來新高；隨著美伊達成諒解備忘錄、海峽恢復通航，地緣風險溢價快速消退，六月底油價回落至70美元／桶附近。上半年布倫特均價約87-90美元／桶，較二零二五年全年均價68.2美元大幅抬升。

中國石油化工行業在油價上行、供需改善與「反內卷」政策引導下，呈現「量穩價升、盈利大幅修復」特徵。根據IEA（國際能源署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2026年世界能源投資報告》，能源安全已成為重塑全球投資佈局的核心變量：煉油新建投資延續收縮，勘探開發資本開支保持穩健。

二零二六年作為「十五五」開局之年，行業呈現「總量達峰、存量優化、綠色轉型、高端升級」四大趨勢。上游以「增儲上產+能源安全」為主線，《能源法》首次以法律形式確立加大油氣勘探開發力度，明確支持頁岩油氣等非常規資源，強調「陸海並重」；

「雙碳」戰略與能源安全雙重引領下，《石油天然氣發展「十五五」規劃》則錨定保障能源安全和綠色低碳發展兩大任務，圍繞深地、深海、非常規與老油氣田四大領域促進「穩油增氣」，非常規、深海、深地成為新建投資核心方向。新建高耗能項目須實施碳排放等量或減量置換，碳市場覆蓋範圍擴大；規劃要求加強過程降碳，實施綠電、清潔低碳氫替代，CCUS（碳捕獲、利用與封存 Carbon Capture, Utilization and Storage）、氫能儲運等技術加速佈局，全鏈條節能降碳改造成為常態，環保與節能已由「軟約束」變為「硬指標」。

煉化環節呈「新建嚴控、改造力推」雙軌格局。原油一次加工能力鎖定10億噸／年紅線，新建常減壓裝置規模不得低於1,000萬噸／年。《石油天然氣發展「十五五」規劃》堅持煉油產能「減量置換」，持續推進油轉化、油轉特、油轉材，引導重點區域煉廠整合重組。嚴控之下，存量項目集中兌現，煉化一體化進入「投產潮」，千萬噸級一體化項目配套採購與檢維修需求在二零二六年密集釋放，構成國內設備市場最確定的增量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國際政治經濟環境的複雜性顯著超出年初預期，地緣政治衝突由「風險擾動」升級為「供給衝擊」，深刻改寫了全球石油市場的運行邏輯。美伊衝突後，中東、北非國家尋求油氣設備供應多元化，據 Rystad Energy（睿諮得能源）估算，中東受影響油氣設施維修恢復成本約460億美元，重建彈性可觀；恢復進度更多受制於設備供應與勞動力，而非資金，這恰是中國裝備製造產能與交付效率的優勢所在。同時物流成本上升、週期拉長與原材料價格波動，亦給中國企業項目交付帶來挑戰。

展望下半年及未來，在高波動油價與硬性產能約束的雙重環境下，疊加OPEC+聯盟持續鬆動，投資將堅定向高端化、綠色化、全球化收斂，燃料型煉能擴張已無空間。行業上游增儲上產、管網基建、煉化一體化投產配套、新型煤化工與高端新材料構成國內主線，而中東重建給具備技術輸出與海外交付能力的企業帶來裝備與EPC出海機遇。

二、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工作重點

1、 深化主業技術，緊抓政策契機，加速項目實施和拓展。

公司繼續堅持聚焦主業的發展戰略，持續深耕石油煉製及石化裝備領域，以技術夯實與迭代創新穩固核心業務競爭力。由工業和信息化部指導修訂的石油化工行業標準《煉油裝置火焰加熱爐燃燒器標準》（SH/T 3602-2025）發佈，公司深度參與並助力該標準發佈實施。二零零九年以來公司持續參與標準制定，以跨越週期的標準築基，不斷夯實中國高端石化裝備自主可控的技術基礎。

上半年國內上游油氣開採以「增儲上產+能源安全」為主線，資本開支剛性化，公司緊抓這一政策與市場窗口期，加快推進存量訂單的重啟、實施與業績轉化。高油價導致了煤化工的經濟性提高，有利於公司在煤化工相關業務（SRU/TO/MTO設備）方面的增長。報告期內，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焚燒設備收入同比顯著增長，已達去年全年水平的半數以上。在上游油氣開採「陸海並重」的戰略背景下，公司持續加強新疆、西北等重點區域的市場拓展，著力強化油氣田地面工程、長輸管道儲運與煉化工程的全產業鏈EPC能力建設。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公司在手合同額創歷史新高，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42百萬元。

2、海外業務實現里程碑突破，國際化戰略邁入新階段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公司海外業務取得重要進展，國際化戰略進一步進入規模化項目落地和區域化經營的新階段。上半年，公司成功取得單體合同金額約5,000萬美元的重大海外項目，成為公司海外業務發展過程中的重要里程碑。該項目不僅顯著提升了公司海外訂單規模，也進一步驗證了公司在國際大型能源項目中，從技術方案、項目投標到商務競爭和項目獲取的綜合能力，為後續參與更大規模、更高技術門檻的國際項目奠定了基礎。

區域市場方面，公司繼續將GCC及中東市場作為海外業務的核心基本盤，圍繞硫磺回收及尾氣處理（SRU/TGTU）、燃燒器、火炬、焚燒系統、製氫及相關工藝裝備等優勢業務，持續深化與區域核心業主、國際及本地EPC承包商的合作。隨著迪拜區域平台和本地化經營能力逐步完善，公司海外業務正在從過去以單一項目開發為主，向重點客戶持續經營、項目管線滾動開發和區域市場長期深耕轉變。上半年，海外業務已拓展至東南亞（印尼、泰國）及中亞（烏茲別克斯坦等）市場，並積極通過展會參展與項目投標，加速區域深耕與品牌影響力提升。

上半年香港公司正式開業，作為集團深化全球化佈局、加快構建全球業務平台的又一關鍵舉措，公司立足香港國際金融與貿易樞紐優勢，承接集團全球化發展的戰略使命。

3、以ESG產品承接行業綠色轉型，打造低碳裝備競爭優勢

「雙碳」與能源安全雙重驅動下，環保節能已從「軟約束」變為企業生存「硬指標」，節能裝備需求確定性顯著增強。公司持續將ESG理念融入研發、業務與運營全鏈條，鍛造低碳裝備核心競爭力。

節能裝備方面，公司低氮燃燒器、高效換熱器、餘熱回收系統等節能專用設備，已形成「標準引領+產品落地+場景驗證」的完整鏈路。玻璃管式換熱器成功助力青島海能達熱力節能減排，標誌著產品線從石化行業向公用熱力等泛工業場景延伸的重要一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資源循環領域，公司磷回收技術入駐百勝中國展區，於鏈博會聯袂呈現可持續農業供應鏈閉環。黃山示範項目產出的磷肥產品被納入全球餐飲龍頭企業的可持續供應鏈體系，形成「利用門店及供應鏈廢棄生物質，製成新型綠色循環復混肥及地膜，應用於生態農業種植及土壤改良」完整閉環，實現客戶群體從傳統工業端向消費與農業產業鏈的延伸。以此為契機，公司正加緊推進生物基磷產品在農業端的應用市場開拓，為項目的全國範圍複製推廣及精細化生物基磷產品轉化提供市場入口與品牌背書。

4、 夯實管理根基，鍛造組織能力，以精細化管理支撐高質量發展

在業務規模擴張與全球化佈局深化的背景下，公司同步推進管理體系升級與組織能力建設，為持續發展提供底層支撐。

一是推進業財融合，提升經營決策效率。上半年正式啟動經營管理報表體系與業財融合項目，打通業務與財務數據鏈路，推動經營分析從經驗判斷向數據驅動轉變，提升資源配置效率與決策精準度。二是深化降本增效，優化運營管控能力。圍繞全週期成本管控持續優化內部流程，強化預算約束與運營效率，推動管理顆粒度向精益化轉變，增強盈利韌性與抗週期能力。三是強化組織建設，鍛造管理團隊能力。開展戰略財商專題培訓，系統提升核心管理層經營思維與財務素養；同步以行動領導力凝聚團隊共識，推動管理層在認知與能力層面協同升級，匹配業務加速發展對組織能力的要求。

上半年，公司以管理變革回應規模挑戰，以組織進化匹配戰略格局，持續將管理軟實力轉化為發展硬支撐，為邁向國際一流能源裝備企業奠定堅實的治理基礎與組織底氣。

5、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經營業績分析

報告期內，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190.5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 151.8 百萬元），同比增長約 25.5%，主要得益於業務拓展帶來的收益規模增長及在手訂單結構持續優化。盈利能力方面，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 52.8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 39.9 百萬元），毛利率由 26.3% 提升至 27.7%；期內淨損為人民幣 24.7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 38.1 百萬元），同比收窄約 35.2%。淨損收窄主要源於收入規模擴張及在手訂單結構優化帶來的毛利改善。

三、下半年發展策略

1、突破核心業務舒適圈，以研發迭代鞏固核心壁壘

公司將以技術升級為策略，在主業優勢基礎上主動突破邊界，推動核心產品從「滿足現有需求」向「定義下一代需求」升級。圍繞低氮燃燒器、高效換熱器、硫回收設備等成熟產品線，公司將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加快技術迭代與性能優化，強化標準引領與產品落地的協同效應。在硫黃回收領域，RCSR系列核心技術將迭代升級至新高度，覆蓋常規工況下的全品類工藝路線的同時，公司自主創新開發了專有除烴提濃酸性氣預處理工藝，有效降低硫黃回收裝置的進料門檻與CAPEX投入，並保障產出硫黃的品質穩定可靠，為高價值硫黃資源的高效、穩定回收提供堅實的技術支撐。該工藝技術除煤製氣領域外，亦可適配天然氣淨化等場景，進一步完善公司酸性氣資源化回收全鏈條專有技術矩陣，助力公司突破傳統業務舒適圈，持續夯實硫黃回收業務核心技術壁壘。此外，公司將繼續推動自身從單一設備供應商向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轉型，延伸服務鏈條，提升客戶粘性與單項目價值量。通過技術縱深與場景橫拓的雙向發力，進一步鞏固在石化裝備領域的技術壁壘與市場競爭力。

2、聚焦海外項目提質交付，打造中長期增長引擎

下半年，公司將聚焦重大海外項目的交付履約，在確保技術方案高質量實施的同時，密切關注原材料價格波動與物流運輸動態，強化供應鏈韌性，提升成本管控能力，推進阿曼等重點項目執行。在此基礎上，公司將以重大海外項目的持續落地為支撐，推動海外業務從「單點項目驅動」向「區域深耕運營」轉型。下半年，計劃在阿布扎比設立子公司，深耕中東市場、擴大區域份額；同時力爭在東南亞和中亞市場實現新的突破，為公司構建可持續、高質量的增長動能。經營層面，公司將在關注訂單規模的同時，更加重視項目盈利能力、執行質量與現金回收效率，持續提升海外業務對集團收入和利潤的貢獻度，推動海外市場逐步成為公司中長期發展的核心增長引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磷回收項目攻堅驗證，延伸生物基磷礦技術鏈

黃山磷資源回收項目已進入試運行關鍵階段，下半年核心任務是完成從工程建設到運營驗證的平穩過渡，打磨產品性能，推進市場首批驗證落地效果的驗收，以實際運行數據建立客戶信任與商業閉環。在此基礎上，公司將加快生物基磷肥產品的研發與工藝優化，充分挖掘磷回收技術的工藝優勢，發揮產品在土壤改良與作物營養方面的實際效果，為農業綠色可持續發展提供高品質投入品，拓展磷資源在農業端的應用價值。同步加快生物基磷礦延伸技術的研發攻關，推動磷回收從環保工程裝備向高附加值精細磷產品升級，打通「廢棄物 — 資源 — 產品」的全價值鏈，為項目的規模化複製與盈利模式優化提供技術儲備。

4、 深化精細化經營管理，鍛造匹配規模的組織能力

隨著業務規模擴張與全球化複雜度提升，下半年將著力推動管理從「支撐運行」向「驅動效率」升級。深化業財融合項目成果，藉助AI工具提升經營數據的實時分析與預測應用能力，打通業務與財務的數據鏈路，強化數據驅動的決策支持與全週期成本精細化管控。在項目管理端，探索AI輔助風險識別、進度預警與資源配置優化，提升項目的履約管控效率。同步沉澱工程經驗與知識資產，以智能化手段加速技術方案與項目管理經驗的積累複用。團隊建設方面，持續推進領導力實踐，凝聚管理層共識，加速組織認知與業務複雜度的匹配，確保管理能力與戰略擴張同頻共振，為盈利改善與高質量發展提供底層支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堅守 ESG 主線，協同推進循環經濟與新能源佈局

下半年將繼續把 ESG 理念嵌入技術研發與業務佈局的各環節，不動搖、不偏移。循環經濟方面，加速磷回收業務的商業化驗證與市場拓展，以生物基磷肥產品為抓手，打通農業綠色投入品價值鏈。新能源方向，在持續推進鈣基熱化學儲能技術迭代與場景適配的同時，公司圍繞 SAF（可持續航空燃料）與綠氫製取等前沿領域，已簽約相關新技術的工程設計服務與工程應用項目；下半年將繼續深化技術服務能力，緊跟新技術、新市場的產業化節奏，把握 SAF 等清潔能源發展機遇，完善新能源業務佈局。同步強化模塊化工程設計能力，以標準化、模塊化的交付模式提升海外項目執行效率與成本競爭力。通過循環經濟與新能源的雙線並進、多點發力，持續構建多元增長格局，助力行業綠色轉型。

財務概述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8百萬元增加25.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90.5百萬元。本集團主要通過設備製造和銷售產生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設備製造和銷售				
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	91,798	48.3	39,621	26.1
催化裂化設備	39,310	20.6	53,079	35.0
工藝燃燒器	50,731	26.6	37,580	24.7
換熱器	8,649	4.5	21,519	14.2
總計	190,488	100.0	151,799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

本集團來自銷售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的收益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6百萬元增加131.7%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91.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的訂單增加所致。

催化裂化設備

本集團來自銷售催化裂化設備的收益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3.1百萬元減少25.9%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39.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鑒於當前行業形勢，應客戶的指示，暫時延緩及推遲若干銷售訂單。

工藝燃燒器

本集團來自銷售工藝燃燒器的收益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6百萬元增加35.0%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50.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工藝燃燒器的銷售訂單增加。

換熱器

本集團來自銷售換熱器的收益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5百萬元減少59.8%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8.6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銷售訂單減少造成的。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部件等採購成本；(ii)直接勞工成本；(iii)稅項及徵費；及(iv)生產間接費用。

下表載列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材料、部件等採購成本	115,077	83.7	95,764	85.6
直接勞工成本	9,012	6.5	4,916	4.4
稅項及徵費	1,962	1.4	1,239	1.1
生產間接費用	11,598	8.4	9,970	8.9
總計	137,649	100.0	111,889	100.0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7.6百萬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導致銷售成本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9百萬元增加32.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8百萬元。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3%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7%。毛利率略有增加主要係上半年完工的訂單毛利率較高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於報告期間，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及其他。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由於房屋租賃收入、增值稅進項加計抵減減少。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間，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酬酢開支、差旅及相關開支、推廣開支及辦公室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19.4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銷售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薪酬增長、拓展海外市場業務費用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的薪金、獎金及福利、專業及諮詢費用、折舊及攤銷、辦公室開支、招聘開支、酬酢開支、差旅及相關開支、專利開支、培訓開支、租賃開支及其他營運等費用。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37.7百萬元，主要由於軟件等辦公費增加以及海外合同支付的保函費用、銀行手續費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間，研發開支主要由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研發活動所耗用的材料、我們的研究設施的折舊及攤銷以及測試費用組成。

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調整部分項目減少投入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由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組成。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新增項目導致的借款增加帶來的利息支出增長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稅項包括 (i) 企業所得稅利得稅開支；(ii) 預扣稅；及 (iii) 遞延稅項開支。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 0.2 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人民幣 53 千元，主要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收入減少。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淨虧損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 38.1 百萬元收窄至二零二六年同期的淨虧損人民幣 24.7 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收益及毛利增加。

資金及匯率政策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實體之相關功能貨幣定值，故其面臨之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在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方面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使用現金為我們的營運、資本開支及銀行借款的到期本金及利息付款撥資。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是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其流動資金需求將由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共同滿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 143.1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16.8 百萬元）。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均以人民幣持有。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194.2 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 245.7 百萬元，主要由於 (i) 增加銀行借款人民幣 96.2 百萬元，部分被 (ii) 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 44.7 百萬元抵銷。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借款均為定息借款，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作為本公司銀行借貸擔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 32.2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7.5 百萬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本公司銀行借貸提供質押擔保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 14.3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494名全職僱員，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56.7百萬元。我們的僱員薪酬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為配合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員工，包括薪金、津貼及福利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一直與僱員維持穩定關係。我們為員工提供培訓計劃，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及持續的在職培訓，以加快僱員的學習進度，提高其知識和技能水平。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批准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告。該計劃為僅以現有股份提供資金的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涉及發行任何新股份或轉出庫存股份。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5%以上的重大資產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其相聯法團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¹⁾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¹⁾
陸波先生 ⁽²⁾	信託受益人	165,541,263	33.11%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98,240	1.12%
陸曉靜女士 ⁽³⁾	信託受益人	164,171,263	32.8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98,240	1.12%
白薇女士 ⁽⁴⁾	配偶權益	171,139,503	34.23%
邵松先生 ⁽⁵⁾	配偶權益	169,769,503	33.95%

附註：

- (1) 該計算乃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0,000,000股而作出。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陸波先生的權益透過One Ideal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陸波個人信託持有99.00%，而該信託為家族信託，陸波先生為其受益人。Riches Development由陸波先生全資擁有。
- (3) 陸曉靜女士的權益透過Lady Jing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陸曉靜個人信託持有99.00%，而該信託為家族信託，陸曉靜女士為其受益人。Richen Development由陸曉靜女士全資擁有。
- (4) 白薇女士為陸波先生的配偶。
- (5) 邵松先生為陸曉靜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按該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於本公司按規定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¹⁾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One Ideal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165,246,263	33.05%
Now Wealth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165,246,263	33.05%
陸波先生 ⁽²⁾	信託受益人	165,541,263	33.11%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98,240	1.12%
Lady Jing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164,171,263	32.83%
LXJ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164,171,263	32.83%
陸曉靜女士 ⁽³⁾	信託受益人	164,171,263	32.8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98,240	1.12%
白薇女士 ⁽⁴⁾	配偶權益	171,139,503	34.23%
邵松先生 ⁽⁵⁾	配偶權益	169,769,503	33.95%
TCT (BVI) Limited ⁽⁶⁾	實益權益	329,417,526	65.88%
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 ⁽⁶⁾	受託人	329,417,526	65.88%
黃山建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⁷⁾	實益權益	28,570,000	5.71%

附註：

- (1) 該計算乃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0,000,000股而作出。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One Ideal Limited由Now Wealth Limited持有99.00%，而Now Wealth Limited由陸波個人信託全資擁有，該信託為家族信託，陸波先生為其受益人。Riches Development由陸波先生全資擁有。
- (3) Lady Jing Limited由LXJ Limited持有99.00%，而LXJ Limited由陸曉靜個人信託全資擁有，該信託為家族信託，陸曉靜女士為其受益人。Richen Development由陸曉靜女士全資擁有。
- (4) 白薇女士為陸波先生的配偶。
- (5) 邵松先生為陸曉靜女士的配偶。
- (6) 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為陸波先生及陸曉靜女士分別設立之陸波個人信託及陸曉靜個人信託之受託人。受託人全資擁有的TCT (BVI) Limited透過直接持有Now Wealth Limited及LXJ Limited各自的權益，分別持有165,246,263股股份及164,171,263股股份。
- (7) 黃山建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黃山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由黃山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深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登記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概無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我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即緊接上市前）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構成一項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管的股份計劃。

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前尚未生效，故於上市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50,000,000份。

1. 條款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給予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機會取得本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格，以增進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

(b)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酌情向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長期發展作出貢獻的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以及按連續或經常性基準在本集團的普通及日常業務中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

(c) 計劃限額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或可予轉讓的庫存股份),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因行使超額配售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為50,000,000股股份。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已告失效的購股權不應計算在內。

倘計劃參與者為服務提供者,服務提供者將會受到不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次限額所規限(「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於上市日期為5,000,000股股份。

股東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第17.03C條於股東大會上更新上述限額。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d) 參與者的最高持股量

倘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或獎勵,將導致其於截至提呈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其購股權或獎勵而發行及將予發行(或從庫存股份中轉出)的股份總數合共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

(e) 授出及接納購股權

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要約須以董事會可能不時決定的格式,透過函件(「要約文件」)一式兩份作出,要求合資格參與者承諾按將予授出的條款持有購股權。

每份要約自要約文件交付予合資格參與者之日起計不超過10個營業日內仍可供接納,惟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屆滿或終止後,任何有關要約均不得開放供接納。待本公司於最後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正式簽署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構成購股權的接納)連同以本公司為收款人的1.00港元匯款,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應被視為已獲承授人接納,而與要約有關的購股權應被視為已獲授出並生效。有關匯款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退還。

(f) 行使期

購股權可藉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格式由董事會不時決定)表明謹此行使該購股權及與行使有關的股份數目,由承授人全部或部分行使。有關通知必須連同股款(即認購價乘以與所作出通知有關的股份數目的總額)發出。收到通知及股款及(如適用)收到本公司的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發出的證明書後15個營業日內,本公司須配發及指示股份過戶登記處發行相關股份予該承授人(或其遺產代理人)並入賬列作繳足,且就所配發及發行(或從庫存股份中轉出)的股份向該承授人(或其遺產,倘如上文所述由其遺產代理人行使)發出一張股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g) 歸屬期

購股權的歸屬期一般不得少於12個月。然而，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認為，在若干情況下，將歸屬期嚴格限制在12個月內會對承授人造成不公平，包括以下情況：(i) 向新加盟僱員授出「補償性」購股權以取代其被前僱主沒收的購股權；(ii) 向因身故、殘障或其他未能控制的事件而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授予購股權；(iii) 因行政或監管合規理由而分批授予購股權，而實質上因行政或監管合規理由而延遲向特定承授人授出（在這類情況下，歸屬期可能會較短以就延遲作出調整）；(iv) 授予購股權採用按表現為準的歸屬條件（而非與時間掛鈎的歸屬準則）。因此，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認為，有關安排屬適當，並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一致。

(h) 期限及剩餘年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十年，其後不得再提呈或授出任何購股權，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以行使在此之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所需的其他情況為限。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八年零十個月。

(i) 認購價

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時可認購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已知會承授人的價格，且應不低於下文各項的最高者：(i) 董事會議決提出購股權要約當日（「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的平均值（惟在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後少於五個營業日期間內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的情況下，股份在全球發售的最終發行價應用作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iii) 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就授出購股權而發行任何新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數目以及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於上市日期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結束時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50,000,000份及5,000,000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

我們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採納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以下為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之摘要。

(a) 目的

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肯定若干參與者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繼續參與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及吸引合適的人才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b)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人士（「**參與者**」）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及(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於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年期內任何時間本集團於其中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或擬任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c) 計劃限額及經選定參與者的最高持股量

倘若會導致董事會根據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股份的面值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則董事會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根據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池中的股份將為從二級市場購買的現有股份。

(d) 獎勵的授出及接納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定任何參與者（不包括任何除外參與者）作為選定參與者參與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並按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釐定的條款及條件，向任何選定參與者無償授出（或按董事會指定的有關代價授出）該等數目的股份（「**獎勵股份**」）（各稱為「**獎勵**」）。董事會決定授出獎勵股份後，須於授出後5個營業日內向該選定參與者發出授予通知（「**授予通知**」），列明所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及條件（如有）。

各經選定參與者須於授予通知所指定的期間（「**接納期**」）內，簽署並向董事會交回授予通知所附的接納表格，以確認接納所獲授出的獎勵股份。倘獎勵未於接納期內獲接納，則該獎勵將即時失效，而該等獎勵股份將繼續作為信託基金的一部分。

(e) 歸屬

除董事會另有決定並於授予通知中載明者外，計劃規則並未訂明經選定參與者須於任何獎勵股份歸屬前達成的表現目標。然而，董事會有權全權酌情就獎勵股份的歸屬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及表現目標（包括於授出獎勵後在本集團內繼續服務一段期間），並應將相關條件通知受託人及該經選定參與者。董事會可酌情豁免任何該等歸屬條件。

在該計劃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且於所有歸屬條件獲達成後，受託人所持有的相關獎勵股份應按照適用歸屬時間表歸屬予該經選定參與者。董事會應向經選定參與者發出歸屬通知，並附上要求經選定參與者簽立的規定轉讓文件，以完成獎勵股份的歸屬及轉讓。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f) 授出獎勵的限制

倘根據上市規則任何守則或規定禁止買賣股份，或該等指示或授出會違反任何適用法律，則董事會不得根據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亦不得向受託人發出收購任何股份的任何指示。在不限前述規定的情況下，在以下期間或情形下不得發出任何該等指示，亦不得授出任何該等獎勵：(a) 於涉及本公司事務或證券的內幕消息事件發生後，直至該內幕消息已根據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公開公佈為止；(b) 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六十(60)日內，或(如為較短期間)自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c) 於緊接中期業績刊發日期前三十(30)日內，或(如為較短期間)自相關半年度期間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或(d) 在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法律或規例禁止的任何情況下，或任何政府或監管機構的必要批准尚未取得的情況下。

在管理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的過程中，本公司應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披露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不時施加者。董事會於其指示受託人購買任何股份後，可隨時以書面行使指示受託人停止購買股份或暫停購買股份，直至另行通知為止。倘受託人知悉任何該等交易會導致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人員或僱員，違反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則或規例的任何條文，則受託人不得隨時買賣股份。受託人應就根據上市規則須經股東批准的所有事項，就其根據信託持有的任何股份放棄投票。

(g) 期限及剩餘年期

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應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10年有效及生效，並應於以下較早日期終止：(i) 採納日期十週年(即二零三六年八月二十三日)；或(ii) 董事會釐定的提早終止日期，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經選定參與者的任何既有權利。該終止後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惟於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內授出且於緊接終止前尚未歸屬的所有獎勵股份應繼續由受託人持有，並根據獎勵條件歸屬予經選定參與者。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九年零十一個月。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尚未根據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而二零二六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的約10%)。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的管理水平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基礎。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認為，於報告期間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陸波先生（「**陸先生**」）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指導及營運管理。陸先生自一九九四年一月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陸先生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鑒於陸先生的經驗、個人履歷及在本公司的角色，加上彼擔任行政總裁對我們的業務了解透徹，乃物色戰略機遇及作為董事會核心的最佳董事人選。董事會亦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兼任可有助有效執行戰略舉措，並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資訊交流。董事認為，本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及權限的平衡。此外，所有重要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才作決定。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效能，以評估是否需要區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於報告期間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有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或出售庫存股份

於報告期間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勵先生、鮑小豐先生及沈誠先生組成）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亦已作出適當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及內部控制相關事宜。中期業績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報告期間後並無發生重大後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向股東宣派報告期間的中期股息。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按每股股份 1.05 港元的發售價發行 125,000,000 股新股份。經扣除於經審核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後，自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60.6 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55.6 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之用途。本公司並無計劃偏離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所得款項用途及業務策略。有關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於報告期間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悉數運用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¹⁾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增加新生產設施的產能及實力， 以擴充我們的營運規模	40.6	73.0%	11.5	1.2	10.3	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
進一步增強我們的設計和研發能力	9.7	17.5%	-	-	-	-
一般營運資金	5.3	9.5%	1.8	1.8	-	-
總計	55.6	100.0%	13.3	3.0	10.3	

附註：

- (1) 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並可能隨現行市況及未來發展而改變。
- (2) 我們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重大訴訟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會對其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且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目前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日期之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董事資料變更須予以披露。

其他資料

本集團與其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作為我們企業管治政策的一部分，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報告或透過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議的潛在利益衝突事項。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審議任何此類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13.21條及13.22條的披露責任。上文提及的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瑞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陸波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90,488	151,799
銷售成本		(137,649)	(111,889)
毛利		52,839	39,91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	1,296	1,548
銷售開支		(19,392)	(14,948)
行政開支		(37,717)	(35,408)
研發開支		(19,777)	(22,473)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虧損)		6,037	(3,9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4,699)	(8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10)	63
財務成本	8	(3,199)	(2,472)
除稅前虧損		(24,622)	(37,861)
所得稅開支	9	(53)	(199)
期內虧損	10	(24,675)	(38,06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53	(38)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29	4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4,193)	(38,05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4,337)	(37,967)
非控股權益		(338)	(93)
		(24,675)	(38,06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3,855)	(37,961)
非控股權益		(338)	(93)
		(24,193)	(38,0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4.87)	(7.5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05,367	79,990
使用權資產		61,498	63,145
無形資產		4,388	4,12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894	90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6,064	23,304
遞延稅項資產		3,771	3,771
		201,982	175,242
流動資產			
存貨		67,939	64,7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324,669	353,75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2,717	104,3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515	19,214
合約資產		41,254	35,580
已抵押存款		20,234	14,79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3,090	116,831
		704,418	709,22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195,875	240,278
合約負債		38,331	17,1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0,622	32,566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138,100	90,000
租賃負債		1,894	1,857
應付股息		20,570	–
應付稅項		1,917	1,951
		447,309	383,770
流動資產淨值		257,109	325,4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9,091	500,6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107,610	104,200
租賃負債		4,803	5,759
		112,413	109,959
資產淨值		346,678	390,737
資本及儲備			
股本及繳足股本	17	36	36
儲備		329,485	373,1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9,521	373,200
非控股權益		17,157	17,537
權益總額		346,678	390,7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6	99,837	33,578	(78)	7,739	30,942	215,992	388,046	300	388,346
期內虧損	-	-	-	-	-	-	(37,967)	(37,967)	(93)	(38,060)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38)	-	-	-	(38)	-	(3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4	-	-	44	-	44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38)	44	-	(37,967)	(37,961)	(93)	(38,054)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17,630	17,630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附註12)	-	-	-	-	-	-	(20,000)	(20,000)	-	(20,00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6	99,837	33,578	(116)	7,783	30,942	158,025	330,085	17,837	347,92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6	99,837	33,578	(406)	8,205	30,942	201,008	373,200	17,537	390,737
期內虧損	-	-	-	-	-	-	(24,337)	(24,337)	(338)	(24,67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353	-	-	-	353	-	35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29	-	-	129	-	129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53	129	-	(24,337)	(23,855)	(338)	(24,193)
購買非控股權益	-	-	176	-	-	-	-	176	(42)	134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附註12)	-	-	-	-	-	-	(20,000)	(20,000)	-	(20,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6	99,837	33,754	(53)	8,334	30,942	156,671	329,521	17,157	346,67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所用現金	(7,576)	(93,426)
已付所得稅	(80)	(3,25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656)	(96,68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620	6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98)	(15,243)
購買無形資產	(941)	(239)
新增土地使用權	–	(1,9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719)	(16,74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44,690)	(45,458)
償還租賃負債	(919)	(462)
非控股股東出資	–	4,500
已付股息	–	(9,725)
已付利息	(3,199)	(2,472)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96,200	13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392	76,3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6,017	(37,042)
匯率變動的影響	242	(136)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831	129,910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3,090	92,7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製造及銷售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五年度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與其營運相關並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未導致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影響，惟目前尚無法斷言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乃採用公平值層級，按所使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分類為三個層級以計量公平值：

第1級輸入數據：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獲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輸入數據：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報價除外）。

第3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引起轉移之事件或情況變化發生之日期確認任何三個層級之轉入或轉出。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描述	公平值計量運用：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基金	—	9,461	—	9,461
— 上市權益投資	5,054	—	—	5,05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	26,064	26,06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描述	公平值計量運用：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基金	—	8,635	—	8,635
— 上市權益投資	10,579	—	—	10,57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	23,304	23,304

於本中期期間，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本集團的政策是在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計量(續)

基於第3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對賬：

描述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23,304
添置	2,407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353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6,064

描述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632
添置	5,00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32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04

披露本集團所使用的估值程序以及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申報所須作出的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計量，包括第3級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直接向董事會呈報該等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與董事會每年至少進行兩次有關估值過程及結果的討論。

就第3級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通常將會委聘具備獲認可專業資格且有近期經驗的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計量(續)

第3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增加輸入數據 對公平值 之影響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一 非上市權益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	(附註)	26,064

描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增加輸入數據 對公平值 之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一 非上市權益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	(附註)	23,304

於本中期期間，所用估值技術概無變動(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附註：本集團投資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基金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該等基金所作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越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亦會越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該等投資的賬面值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1,303,000元及人民幣1,165,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收益

本集團於兩個中期期間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設備製造和銷售		
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	91,798	39,621
催化裂化設備	39,310	53,079
工藝燃燒器	50,731	37,580
換熱器	8,649	21,519
	190,488	151,799

下表列示於中期期間確認並已計入中期期初的合約負債的收益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產品	598	7,990

履約責任

銷售硫回收設備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焚燒設備、催化裂化設備、工藝燃燒器及換熱器

履約責任在客戶接納相關產品時達成，而付款一般於交貨後30至90日內到期支付，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付款項除外。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該退貨權引發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向中國內地客戶銷售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於兩個中期期間，本集團在同一地區經營業務，因為其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內地，且其所有非流動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產生於中國內地。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預付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

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¹⁾	304	445
利息收入	620	668
其他 ⁽²⁾	372	435
	1,296	1,548

(1) 中期期間的政府補助是由政府發放，主要用作補貼高新技術企業。

(2) 其他主要包括外匯收益／虧損淨額、銷售廢料以及提供設計及測試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058	2,297
租賃負債利息	141	175
	3,199	2,472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53	199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除非另外說明，否則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僅於中國內地營運的中國註冊附屬公司，須按照其中國法定賬目所匯報、經相關中國所得稅法調整的兩個期間應課稅收入，以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洛陽瑞昌環境工程有限公司（「洛陽瑞昌」）及瑞切爾石化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瑞切爾」）兩家附屬公司除外。據此，洛陽瑞昌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合資格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且可每三年重新申請，目前有效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止。據此，上海瑞切爾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合資格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且可每三年重新申請，目前有效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所得稅開支(續)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之間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24,622)	(37,861)
按國內所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6,156)	(9,465)
地方當局頒佈之較低稅率	(233)	(306)
不可扣稅開支及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1,509)	998
符合條件支出之稅收優惠	(584)	(764)
未確認稅項虧損	8,535	9,736
所得稅開支	53	199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在中國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42,037,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0,188,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將在五年內屆滿。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並無就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期內虧損

本集團於期內的虧損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134,340	103,7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09	3,529
投資物業折舊	-	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47	1,532
無形資產攤銷	681	400
研發成本	19,777	22,473
核數師薪酬	80	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0)
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豁免資本化之短期租賃	818	106
利息收入	(620)	(668)
就以下各項確認之減值(撥回)／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7,362)	3,063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953	1,069
— 合約資產	372	(139)
	(6,037)	3,99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9,582	34,03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91	4,872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56,673	38,90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4,337)	(37,967)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500,000,000	500,000,000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12.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於本中期期間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3. 物業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入物業及設備人民幣30,685,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243,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9,211	349,922
減值撥備	(13,885)	(21,247)
	295,326	328,675
應收票據	29,343	25,080
	324,669	353,755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賒賬，惟通常要求新客戶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最多可獲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應收票據

本集團應收票據全部賬齡為十二個月內，且並無近期違約記錄及逾期金額。於各報告期間末，虧損撥備被評定為微不足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不包含融資部分的合約或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商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交易價格不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而調整)的應收款項入賬為「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本集團取得無條件的支付權利當日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122,976	101,864
91至180日	47,475	63,424
181至365日	108,512	117,979
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	15,282	40,166
2年以上但不超過3年	1,081	4,410
3年以上但不超過4年	-	832
	295,326	328,67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21,247	16,908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7,362)	4,339
期末結餘	13,885	21,2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72,346	220,677
應付票據	23,529	19,601
	195,875	240,278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103,722	132,697
91至180天	23,076	39,855
181至365天	62,045	17,217
超過1年	7,032	50,509
	195,875	240,278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在一般情況下通常於60天期限內結清。

16.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貸款	133,710	104,200
無抵押貸款	112,000	90,000
	245,710	194,200
即期部分	(138,100)	(90,000)
非即期部分	107,610	104,2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5%–2.6%	二零二七年	38,1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75%–2.85%	二零二六年	100,000
			138,100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50%	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三五年	95,61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60%	二零二九年	12,000
			107,61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75%–2.85%	二零二六年	90,000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50%	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二八年	104,2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於各報告期間末，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或按要求	138,100	90,000
第二年	73,950	40,400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3,660	63,800
	245,710	194,200

17. 股本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審核)
法定：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	50,000	50,000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 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	36	36

	股份數目	實繳資本 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	35,67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43,540	41,738

19.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陸波先生	最終控股股東
陸曉靜女士	最終控股股東

(b)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其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付款	—	83